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说明如下：

1、我们尊重会计师的独立判断，同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董事会作出的专项说明。

2、我们要求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予以高度重视，督促公司积极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尽快消除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及其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